

湖南省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 工作简报

2025 年第 9 期（总第 55 期）

湖南省第四次全国文物
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编

2025 年 4 月 11 日

深挖历史文脉 创新工作方法 郴州市推动文物普查提质增效

自“四普”工作启动以来，郴州市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“四普”工作部署，坚持“全面调查、重点突破、质效并重”的原则，紧扣“应保尽保、普查范围全覆盖”目标，统筹谋划、扎实推进，在组织保障、调查实效、社会动员、成果运用等方面不断取得新进展。截至 2025 年 4 月 9 日，郴州市共新发现文物 497 处，新发现率达 40.4%，位居全省前列，其中桂阳县、宜章县新发现总数进入全省前十，桂阳县、北湖区、临武县新发现率排名全省前十，为全省文物普查工作积累了有益经验。

强化组织领导，夯实工作基础。一是高位推动，压实责任。

郴州市“四普”办坚持高位推动，领导小组组长宣传部长龙齐阳和副市长周海林高度重视，多次作出批示，要求加强工作调度，确保责任落实。建立“每月一专报”机制，将工作进展直接报送领导小组审阅，并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听取汇报，确保新发现工作扎实推进。**二是加强业务督导与指导。**郴州市“四普”办深入一线，为基层普查人员提供技术支持和培训，确保工作规范高效；开展常态化督导，及时解决基层反映的普遍性问题，对疑难问题实行“先登记、后研究”的处理方式，确保普查无遗漏。**三是营造宣传氛围。**多措并举强化宣传，积极营造“保护文物，人人有责”的社会氛围，提升群众参与度和普查认知度。

创新工作方法，提升普查质效。**一是全域推进“地毯式”调查。**郴州市对 309 条新发现线索实施分级分类管理，建立动态台账，确保实地调查率 100%。实行“周调度、月通报”机制，分阶段推进线索核查，力争 2025 年 6 月底前完成登记率 60%以上。**二是聚焦重点领域，开展专项调查。**在红色文化资源方面，系统梳理湘南起义策源地、红军长征途经地等红色脉络，重点调查革命旧址、红色标语、抗战遗址等，新发现有何举成故居、红鹰社革命活动旧址、简载文故居等；在特色文化遗产方面，结合郴州地域特色，深入调查石窟寺、摩崖石刻、湘粤古道（郴州段）、徐霞客游线遗址及古窑址等，新发现有瓦窑坪窑址、上马凳窑址、下青朝门、陈汉杰古墓葬等；在行业遗产方面，

联合住建、水利、农业等部门，挖掘历史建筑、工业遗产、水利与农业遗产等重要资源，新发现有万福风雨桥、东岳亭、马渡风雨桥等。**二是完善预保护机制。**对符合文物认定标准的新发现对象，郴州市实施“发现即挂牌”预保护制度，5个工作日内完成标识设立与信息公示，确保文物得到及时保护。

拓宽线索来源，强化社会参与。**一是深挖历史文献。**通过方志、专志、大事记等文献资料，挖掘潜在文物线索，确保普查工作有据可依。**二是发动群众参与。**鼓励群众提供线索，拓宽信息来源，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文物普查的良好局面。

强化成果运用，推动长效保护。**一是及时录入系统。**组建专业队伍，对符合标准的普查对象进行信息采集和录入，确保数据准确、完整。**二是形成工作报告。**定期汇总调查成果，形成专题报告，为后续文物认定和保护提供科学依据。**三是建立长效机制。**将普查成果与文物保护规划相结合，推动文物资源的可持续利用。

郴州市以高度责任感与使命感扎实推动文物普查工作，在普查组织领导、调查方法路径、资源挖掘深度等方面为全省普查工作提供了可借鉴的经验。下一阶段，我省将继续加强对郴州市等地工作的跟踪指导，推动典型做法在更大范围内复制推广，全面提升全省文物普查质量。

报送：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，
国家文物局办公室，
国家文物局文物古迹司。
省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领导小组组长、副组长。

印送：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、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，
省委宣传部部务会成员、各相关处室，
省文物局负责同志、各处、省直文博单位。
各市州人民政府办公室、市委宣传部，
各市州文化旅游广电（体育）局（文物局）。

湖南省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4月11日印发
